



HLQT 检 (201909) 第 043 号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: 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
焚烧发电项目 2019-2020 年度环保检测

委托单位: 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19 年 09 月 27 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、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3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以外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机构通讯资料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78 号

西南干线交通大厦 5 楼 B 区

邮编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071566

电子邮件：3308638343@qq.com

1、检测内容

受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委托，我公司于 2019 年 08 月 27 日对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（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 6 号）土壤进行了检测。

2、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项目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土壤	2# 油库油泵房 (106°27'31.51"E, 30°23'15.37"N)	采样深度 0~20cm	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	土壤袋	检测 1 天 1 天 1 次
	3# 医废处理车间 (106°27'30.55"E, 30°23'19.24"N)	采样深度 0~20cm	镉、汞、砷、铬、铜、 铅、镍、钴、钒、锑、 铍、pH、锌、锰、铈、 钼、硒		

3、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土壤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kg)
镉	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 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-电 感耦合等离子 体质谱法	HJ 803-2016	78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仪 YYQ-JL001	0.09
砷				0.4
铬				2
铜				0.6
铅				2
镍				1
钴				0.04
钒				0.4
锑				0.08
锌				1
锰				0.4
钼				0.05
汞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 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	HJ 680-2013	AFS-85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YYQ-JL004	0.002
硒				0.01
pH	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	HJ 962-2018	FE-28 Standard pH 计 LYQ-JL001	/

表 3-1: 续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kg)
铍 ^[1]	土壤和沉积物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	HJ 737-2015	LE204E/02 电子天平 SEP-CD-J002 280Z AA 石墨炉原子 吸收光谱 SEP-CD-J067	0.03
铊 ^[1]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-质谱 法测定金属元素	US EPA 200.8-1994	LE204E/02 电子天平 SEP-CD-J002 Agilent 电感耦合等 离子体质谱仪 SEP-CD-J029	0.1
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 ^[1]	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HJ 1021-2019	LE2002E/02 电子天 平 SEP-CD-J049 7890B ALS-GC-FID 气相色谱仪 SEP-CD-J131	6
备注	“[1]”表示该检测项目我公司暂无资质,由分包商四川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(CMA 编号为 182312050213)完成。			

4、评价标准

土壤评价标准: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
(GB 36600-2018)表 1 和表 2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限值。

5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检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土壤检测结果 单位: mg/kg

检测时间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
2019.08.27	2# 油库油泵房 (106°27'31.51"E, 30°23'15.37"N)	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	45	4500
		镉	0.34	65
	砷	2.8	60	
	铬	56	/	
	铜	46.5	18000	
	铅	18	800	
	镍	44	900	
	钴	18.6	70	
	钒	71.8	752	
	锑	0.22	180	
	锌	149	/	
	锰	418	/	
	钼	0.45	/	
	硒	0.468	/	
2019.08.27	3# 医废处理车间 (106°27'30.55"E, 30°23'19.24"N)	镉	0.34	65
		砷	2.8	60
		铬	56	/
		铜	46.5	18000
		铅	18	800
		镍	44	900
		钴	18.6	70
		钒	71.8	752
		锑	0.22	180
		锌	149	/
		锰	418	/
		钼	0.45	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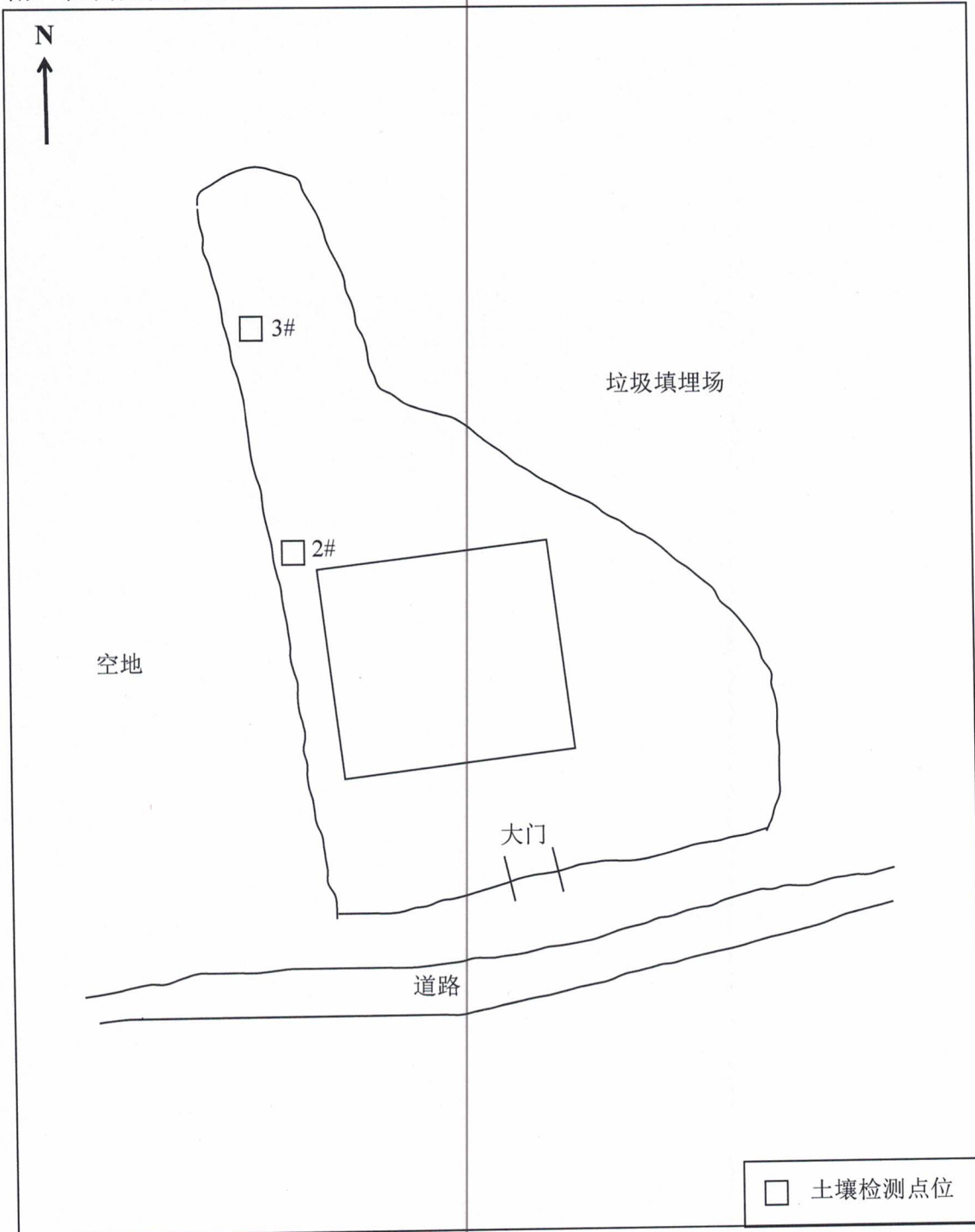
表 5-1: 续

检测时间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
2019.08.27	3# 医废处理车间 (106°27'30.55"E, 30°23'19.24"N)	汞	0.250	38
		pH (无量纲)	6.66	7
		铍	2.70	29
		铊	未检出	1

本次检测,土壤镉、铅、铜、镍、汞、砷、石油烃(C₁₀-C₄₀)、钴、钒、锑、铍检测结果符合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 36600-2018)表1和表2筛选值第二类用地限值要求。

正文结束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以下空白

编制：王 蔓

审核：胡 婷

签发：苗 旭

日期：2019.09.27

日期：2019.09.27

日期：2019.09.27